

奥-习协议对网络意味着什么？

布鲁斯 麦克奈尔（美国）东西方研究所高级高级副所长

2015 年 10 月 5 日

2015 年 9 月 25 日，中美两国政府各自发表声明，阐释了在习主席国事访问期间美国总统奥巴马和习主席达成的各种协议。在网络和（相关）技术（问题）前沿领域，协议没有取得新的政策突破，但确实提供了目前（中美双方）切实需要的保护伞，确保在这个保护伞下，双方能够采取切实、可行的步骤，以减少两国在网络空间的冲突，缓解中美双边关系中的紧张态势。这是自 2013 年 6 月双方领导人安纳伯格庄园会晤以来，在与网络相关的双边关系领域，取得的最为积极的进展。这一进展共涉及如下 7 个方面：

1、协议提及“双方不从事或者在知情的情况下支持以在商业竞争中不正当获利为目的的网络的知识产权窃密”，协议的这一表述重申了双方政府目前的立场，即各自政府不会“从事”，或者“在知情的情况下支持”此类活动。这个协议确实树立了一个明确的（行为规范），但是，如果没有配套的工作确保此规范得到遵守，那么这部分内容就将流于形式，（无法落实）。

2、如何遵守这种规范的问题在协议中确实被提及了。在协议中提及“及时回应任一方关注和发现的恶意网络行为所请求的反馈信息和协助”。两国均同意合作响应“减少源自其领土的恶意网络行为的请求”。

3、通过建立“高级别联合对话机制”，本协议变得更具可操作性。这个机制，在美方，由国土安全部和司法部共同领导；在中方，很可能由网信办（主任是鲁炜）牵头，公安部、安全部、司法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等参加。这个对话机制，将被用于“评估（对上述要求提供信息和提供协作的要求做出）响应的时效性和质量”。这个对话机制，非常有效的取代了已经不再发生作用的政府间工作机制。政府间工作机制建立于 2013 年的安纳伯格庄园会谈之后，在美方起诉五名中国军官通过网络窃取美国知识产权之后被中方暂停。

4、在国土安全部或者司法部之间将会出现一条网络事件热线。

5、更广义的来说，协议中双方政府使用了“欢迎”（这个词属于适度水平的支持，比“注意”一词的程度高，但距离“认可”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一词来表达对 2015 年 7 月联合国有关网络事务的政府专家工作组工作报告的态度，一个由资深专家构成的工作组将被组建起来，用于讨论这个题目；专家组很可能由美国国务院和中国外交部领导。

6、在贸易方面，两国同意缓和其使用网络安全作为评估商业企业“购买或使用”信息通信技术产品的标准的做法；同意限制各自对外国投资的国家安全审查（在美方，这指的是外国投资委员会的审查流程，在中国，这指的是近期在国家安全和技术管理法规中提到的审查）。

7、最能衡量此次协议承诺是，2015 年中美将进行首次的高级别对话。

在未来几个月，所有人都将关注被认为是来自中国境内的网络攻击的水平，是否会比其历史同期的记录有所下降。如果真的下降，这将被美国视为中国政府确有诚意的信号；如果没有下降，美方需要向中国政府涉足此类攻击的证据，并用这些证据公开宣布中方违反了上述习奥协议的第一条。

更广义的说，对如何看待被认为来自对方领土的攻击有一种双向的解释。截至目前为止，没有任何一方在就此类攻击要求对方进行协助的问题上取得成功。现在这个“高级别对话机制”可能试图将双方带入合作向对方提供协助的新阶段。如果中美双方在网络应急响应上进行了更好的合作，那么将宣示双边网络关系的真正的进步。